

通化县公安局行业企业诚信承诺书

企业名称: 海江宾馆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 220521600726720

为维护公平竞争、规范有序的市场秩序,营造诚实守信的信用环境,共同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完善,树立企业(单位)诚信守法形象,本企业(单位)郑重承诺如下:

一、未经相关部门许可,不得擅自变更企业名称、经营地址、法人工商登记。

二、定期检查场所状况,维护更新消防设施和监控设施,保证安全出口和疏散通道畅通。

三、设置明显的禁止“黄、赌、毒”标志,入住必须实名登记。

四、严格按照《旅馆业治安管理制度》守法经营,不组织卖淫嫖娼活动,不提供色情表演,不设置具有赌博功能的游戏设施,发现涉“黄、赌、毒”等违法犯罪活动人员,立即采取措施制止并向公安机关举报。

自愿接受相关部门的执法检查,发生失信行为,接受行政执法部门依照法律法规规定给予的行政处罚,并依法承担责任。



2018年7月24日